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1-065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江西路证券营业部(以下简称"国融证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7,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国融证券安享收益凭证 2165 号(以下简称"安享收益凭证 2165 号")

● 委托理财期限:安享收益凭证 2165 号总计 105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 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在二年内(含二年)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该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自获得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12 日、2020 年 9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一、公司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赎回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起始日	兑付日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东兴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金鹏 600 号	3,000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2021-7-2	2021-9-29	21.8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涨结构性存款	4,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7-5	2021-10-8	32.79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 日以募集资金认购了东兴证券的收益凭证及招商银行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为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8 号)核准,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A 股股票 20,901,134 股(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0.85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644,799,983.9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844,116.58(不含税)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35,955,867.32 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0〕第 6894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国融证券	券商收益凭证	安享收益凭证 2165 号	7,000	3.80%	76.52	105 天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 年)、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行为进行规范和控制,严格审批投资产品准入范围,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安享收益凭证 2165 号

产品名称	国融证券安享收益凭证 2165 号
产品代码	SRP951
产品类型	券商收益凭证
产品期限	105 天
本金(万元)	7,000
收益类型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期	2021 年 10 月 11 日
产品到期日期	2022 年 1 月 24 日
兑付日	2022 年 1 月 25 日
年化收益率	3.80%
资金用途	本期收益凭证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国融证券营运资金,保证经营活动顺利进行。

(二)风险控制分析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国融证券为非上市金融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 4 月 24 日	张智河	178,251.1536	金融服务业务	否

2、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长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61%
2	杭州普润星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3%
3	内蒙古日信担保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3%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15,078,934,087.90
资产净额	4,080,854,233.27
营业收入	1,045,895,451.01
净利润	100,427,140.73

(注:国融证券基本情况、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及主要财务指标相关数据摘自《国融证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披露》)

(三)与公司的关系

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公司管理层对受托方、资金使用方等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624,238,738.80	1,648,319,818.93
负债总额	294,316,496.83	370,180,254.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9,922,241.97	1,278,139,56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81,400.36	-117,160,820.87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2.46%,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将产生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的理财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 年)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 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在二年内(含二年)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该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自获得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情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12 日、2020 年 9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2.79	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9.85	0.00
3	券商收益凭证	7,000.00	7,000.00	54.62	0.00
4	券商收益凭证	20,000.00	20,000.00	892.63	0.00
5	券商收益凭证	8,000.00	8,000.00	160.43	0.00
6	券商收益凭证	3,500.00	3,500.00	31.96	0.00
7	券商收益凭证	4,000.00	4,000.00	32.55	0.00
8	券商收益凭证	7,000.00	7,000.00	56.47	0.00
9	券商收益凭证	7,500.00	7,500.00	61.15	0.00
10	券商收益凭证	7,000.00	7,000.00	69.21	0.00
11	券商收益凭证	8,000.00	0.00	0.00	8,000.00
12	券商收益凭证	7,500.00	7,500.00	73.97	0.00
13	券商收益凭证	3,000.00	3,000.00	21.80	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2.79	0.00
15	券商收益凭证	7,000.00	0.00	0.00	7,000.00
16	券商收益凭证	20,000.00	0.00	0.00	20,000.00
17	券商收益凭证	7,000.00	0.00	0.00	7,000.00
合计		124,800.00	82,800.00	1,520.22	42,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2,8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32.1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26.7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2,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8,000.00		
总理财额度			70,000.00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0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1、公司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除 2021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了《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并将公司本次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姓名通过公司网站系统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0 月 7 日,公示期满 11 天。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若有异议可通过书面或口头形式向公司监事会反映。

截至 2021 年 10 月 7 日,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

2、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含子公司)担任的职务等情况。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对拟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并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发表意见如下:

1、列入《激励计划》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及激励对象条件。

2、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本次拟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5)法律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列入《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5、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程序合法合规,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1-046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6,000,9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5%,购买的最高成交价格为 30.98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23.51 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 172,095,532.67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基本情况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拟使用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不超过 40.77 元/股(含)的回购价格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2 日、2021 年 9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4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应当于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回购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6,000,9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5%,购买的最高成交价格为 30.98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23.51 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 172,095,532.67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1-076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投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 2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层 3 亿元额度进行矿产资源类企业权益性投资的议案》。根据上述授权,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与中广核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香港联交所证券代号:01164.HK)签署认购协议,通过全资子公司香港鑫茂投资有限公司认购中广核增发的 659,400,000 股股票,每股价格 0.52 港币,投资金额合计港币 342,888,000(按照投资时的相关汇率计算,约折合人民币 299,831,554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05)、《关于全资子公司香港鑫茂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8)。

2021 年 8 月 23 日、2021 年 9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授权公司经营层以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自有资金在证券交易场所进行证券(包括股票、基金、债券等)二级市场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2021 年 9 月 14 日、2021 年 9 月 16 日、2021 年 9 月 17 日、2021 年 9 月 18 日、2021 年 9 月 25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公告编号为 2021-070、2021-071、2021-072、2021-073、2021-074 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投资事项的进展公告》。

2021 年 9 月24 日至 10 月 7 日,公司继续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出售了持有的中广核股票合计 51,530,000 股,处置股票损益合计为 2,967.17 万元(未考虑所得税),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20.82%。截至 2021 年 10 月 7 日,公司已处置股票累计损益合计为 15,148.91 万元(未考虑所得税),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106.29%。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所持中广核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经公司初步核算,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10 月 7 日公司出售的中广核股票资产扣除其年初账面公允价值及本次相关交易税费后,预计对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合计约为 2,477.59 万元。截至 2021 年 10 月 7 日,公司出售的中广核股票资产扣除其年初账面公允价值及相关交易税费后,预计对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合计约为 12,649.34 万元。截至 2021 年 10 月 7 日,公司尚持有中广核股票 400,925,000 股。

以上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最终情况以会计师年度审计后确定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1-059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 A 股股份 335,0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4%,回购成交最高价为 115.00 元/股,最低价为 112.8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3,825.50 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0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自 2021 年 6 月 10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1-039)。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21 年 9 月,公司未回购股份。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35,066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2,404,000 股的比例为 0.14%,回购成交最高价为 115.00 元/股,最低价为 112.8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25.50 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股份,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在 38,500 万元至 43,500 万元之间,同比上涨约 235%至 278%。

2.2021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在 36,000 万元至 41,000 万元之间,同比上涨约 277%至 330%。

3.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在 38,500 万元至 43,500 万元之间,同比上涨约 235%至 278%。2021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在 36,000 万元至 41,000 万元之间,同比上涨约 277%至 330%。

3、本次预计的经营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未经审计)业绩

1、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15,041,196.21 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95,382,283.65 元人民币。

2、基本每股收益:0.036 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受国内外经济持续向好影响,有色金属行业出现周期性行情,2021 年前三季度公司主要钼产品成交价格同比增长明显,公司紧抓市场机遇,严控成本费用,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大幅增长。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2、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 2021 年三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5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累计人民币 213,000 元"柳药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0.0266%;累计转股数量为 8,632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24%。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柳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801,987,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9734%。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03 号)核准,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公开发行 802.2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人民币 80,220.00 万元,期限 6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53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 80,2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柳药转债",债券代码"113563"。

根据有关规定和《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柳药转债"自 2020 年 7 月 22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34.94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柳药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至 2021 年 6 月 9 日期间调整为 24.47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柳药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10 日起调整为 23.87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2021-039)。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的"柳药转债"的转股期为 2020 年 7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 月 15 日。

在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期间,共有人民币 5,000 元"柳药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0.0006%;转股数量为 205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06%。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累计人民币 213,000 元"柳药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0.0266%;累计转股数量为 8,632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24%。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柳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801,987,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99.9734%。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股份数量(2021 年 6 月 30 日)	变动情况			变动后股份数量(2021 年 9 月 30 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注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注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9,931,749	205	1,534,261	-	361,466,21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508,176	-	-1,534,261	-80,327	893,588
合计	362,439,925	205	-	-80,327	362,359,803

注:1、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计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1,534,261 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 1,364,986 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 169,275 股。

2、2021 年 7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88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完成了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10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4,447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柳药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772-2566078

电子邮箱:lygf@lzyy.cn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医疗 公告编号:2021-083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济民堂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2,900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济民堂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民堂")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融资。2021 年 9 月 30 日,济民堂与招商银行签署《授信协议》,申请本金总额为 4,000 万元(含等值其他币种)的授信额度,该授信有效期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2 年 9 月 15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签署《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以下简称"担保合同"),由公司为济民堂向招商银行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本次担保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4.63%。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各银行授信要求,为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7.12 亿元(含续展及新增),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详见公司公告 2021-044)。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浙江济民堂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院路 888 号

4、法定代表人:李丽莎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产品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办公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工业设计服务;专用设备修理;软件销售;软件开发;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6.30/2021 年 1-6 月(未经审计)	2020.12.31/2020 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	22,319.06	16,617.18
净资产	7,595.36	7,044.67
营业收入	29,484.28	43,195.98
净利润	550.69	-492.21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担保金额:人民币 4,000 万元

保证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授信协议》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相关费用。

《担保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8,632.00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2020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44.67%,全部是公司为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以及下属子公司为上市公司的担保,没有逾期的对外担保。

五、备查文件目录

1、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3、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1-042

转债代码:113516 转债简称:苏农转债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累计已有 1,211,392,000 元苏农转债转为公司 A 股普通股,累计转股数为 191,071,241 股,占苏农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 13.19%。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苏农转债金额为 1,288,608,000 元,占苏农转债发行总量的 51.54%。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98 号)核准,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公开发行了 2,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5 亿元,期限 6 年。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 [2018]116 号文同意,公司 2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吴银转债",债券代码"113516";经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可转债简称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由"吴银转债"变更为"苏农转债",可转债代码"113516"保持不变。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苏农转债"自 2019 年 2 月 11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 A 股普通股,转股期为 2019 年 2 月 11 日至 2024 年 8 月 1 日,转股价为 6.34 元/股。2019 年 6 月 12 日,因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苏农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6.34 元/股调整为 5.67 元/股;2020 年 7 月 2 日,因公司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苏农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67 元/股调整为 5.52 元/股;2021 年 6 月 8 日,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苏农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52 元/股调整为 5.37 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累计已有 1,211,392,000 元苏农转债转为公司 A 股普通股,累计转股数为 191,071,241 股,占苏农转债发行总量的 48.46%;其中,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共有 0 元苏农转债转为公司 A 股普通股,转股数为 0 股。

(二)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转股的苏农转债金额为 1,288,608,000 元,占苏农转债发行总量的 51.54%。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2021 年 6 月 30 日)	限售股解禁变动数	本次可转债转股	本次变动后(2021 年 9 月 30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63,078,234	0	0	363,078,23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39,992,019	0	0	1,439,992,019
总股本	1,803,070,253	0	0	1,803,070,253

四、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63969870

传真:0512-63969800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 1777 号

邮编:215200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1-056

债券代码:113541 债券简称:荣晟转债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期间,累计共有人民币 166,814,000 元

荣晟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 14,875,845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8.3878%。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

人民币 163,186,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49.4503%。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9 号)核准,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3.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荣晟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期限 6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171 号文同意,公司 3.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荣晟转债",债券代码"113541"。

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荣晟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荣晟转债"自发行结束之日(2019 年 7 月 29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 2020 年 2 月 3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价格为 18.72 元/股。因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荣晟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13.06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发布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晟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根据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向下修正"荣晟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荣晟转债"转股价格由 13.06 元/股调整为 11.54 元/股(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下修正"荣晟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因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荣晟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10.84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发布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晟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的"荣晟转债"转股期为:2020 年 2 月 3 日至 2025 年 7 月 22 日。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累计共有人民币 166,814,000 元荣晟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 14,875,845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8.3878%。其中,自 2021 年 6 月 30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共有 39,000 元"荣晟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股数为 3,593 股。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163,186,000 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49.4503%。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1 年 9 月 30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3,166,028	3,593	263,169,621
总股本	263,166,028	3,593	263,169,621

四、其他

联系部门: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

咨询电话:0573-85986681。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1-053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正裕转债"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 1,000.00 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99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0.00005%。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累计共有 140,070,000.00 元"正裕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 13,691,295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6.5569%。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正裕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149,930,000.00 元,占正裕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 51.7000%。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08 号)核准,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9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9 亿元,期限 6 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5 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 2.9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正裕转债",债券代码为"113561"。

(三)可转债转股日期及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正裕转债"自发行结束之日(2020 年 1 月 7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 2020 年 7 月 7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正裕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 14.21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 10.08 元/股。

公司实施 2019 年权益分配方案,正裕转债的转股价格 2020 年 5 月 29 日调整为 10.23 元/股。公司实施 2020 年权益分配方案,正裕转债的转股价格 2021 年 5 月 31 日调整为 10.08 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转股情况

"正裕转债"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 1,000.00 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99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0.00005%。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累计共有 140,070,000.00 元"正裕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 13,691,295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6.5569%。

(二)未转股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正裕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149,930,000.00 元,占正裕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 51.7000%。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1 年 6 月 30 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1 年 9 月 30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2,497,721	99	222,497,820
总股本	222,497,721	99	222,497,820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576-87278883

联系邮箱:add@addchina.com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1-067

转债代码:113565 转债简称:宏辉转债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宏辉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期间,累计有 1,000 元宏辉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130 股。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累计有 106,680,000 元宏辉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10,668,181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3.26%。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宏辉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225,320,000 元,占宏辉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67.87%。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9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公开发行了 332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3,2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0 年 2 月 25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网上发行,余额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67 号"文同意,公司 33,2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宏辉转债",债券代码"113565"。

根据《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宏辉转债自 2020 年 9 月 3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14.61 元/股,目前转股价格为 7.64 元/股。

二、宏辉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宏辉转债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期间,累计有 1,000 元宏辉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130 股。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累计有 106,680,000 元宏辉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10,668,181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3.26%。

(二)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尚未转股的宏辉转债金额为人民币 225,320,000 元,占宏辉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 67.87%。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1 年 6 月 30 日)	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1 年 9 月 30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8,674,699	130	438,674,829
总股本	438,674,699	130	438,674,829

四、其他

联系地址:汕头市龙湖区玉津中路 13 号(515041)

联系电话:0754-88802291

传真:0754-88810112

邮箱:ird@greatsunfoods.com

联系人:吴燕娟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353 证券简称:和顺石油 公告编号:2021-042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9 月 10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9 月 11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和顺石油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变更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公司现已完成变更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于近日收到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77678309XN
名称: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亿柒仟叁佰叁拾玖万肆仟元整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05 年 7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	赵忠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汽油、柴油[闭杯闪点≤60℃]、溶剂油[闭杯闪点≤60℃](按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带有储存设施经营汽油、柴油(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便利店零售;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宠物系列食品及日用品、营养和保健食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国产酒类、进口酒类、燃料油、润滑油、石脑油(以上非成品油)、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餐饮服务;卷烟、雪茄烟零售(分支机构经营);汽车加气站经营;汽车美容、洗车、保养以及配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街道潇湘北路二段 8 号

特此公告。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324 证券简称:盛剑环境 公告编号:2021-061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履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拟聘任聂磊先生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鉴于聂磊先生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暂由董事长张伟明先生继续代行董事会秘书职务。

近日,聂磊先生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第 143 期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了《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聂磊先生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9 日